

行政院秘書長 函

地址：100009臺北市忠孝東路1段1號
承辦人：吳姿瀾
電話：33568364
電子信箱：thwu2@ey.gov.tw

受文者：教育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1月28日
發文字號：院臺性平長字第1135023346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文 (5023346A00_ATTCH3.pdf、5023346A00_ATTCH4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113年性平觀察家養成挑戰有獎徵答」社會組個人、機關組團體競賽活動辦法，請踴躍參加並協助宣傳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提升社會各界性別平等意識，本院辦理旨揭活動以線上有獎徵答遊戲，鼓勵民眾瞭解性別平等政策綱領各領域之性別議題，並透過使用性別平等資料庫主題網站服務找尋相關答案，以積極傳播性別平等觀念並培養民眾對性別議題之興趣。
- 二、本次活動於本(113)年12月2日上午9時至12月31日下午5時舉行，分為社會組個人、機關組團體競賽兩大類，相關活動辦法如附件1、2。請各機關協助廣為宣傳社會組個人競賽之相關訊息。機關組團體競賽部分，亦請轉知機關內同仁踴躍參與，如參與同仁完成答題且成績達80分者，可取得公務人員終身學習時數1小時；本院所屬中央部會及地方政府等機關平均參與率達20%以上且競賽成績排名各前5名之機關，可列為「行政院所屬機關推動性別平等業務輔導

電子
文
時

9



考核及獎勵計畫」、「行政院辦理直轄市與縣(市)政府推動性別平等業務輔導獎勵計畫」之加分項目，承辦人並可依本次團體競賽結果辦理相關敘獎事宜。

三、機關同仁如有意願同時參與本活動社會組個人競賽之抽獎活動，請於機關組競賽活動網站完成答題(須達到80分以上)，並依前揭個人競賽規範所定於「性別平等觀測站」臉書粉絲專頁完成指定方式及步驟，則可同時參與個人競賽之抽獎活動。

四、立法院、司法院、考試院及監察院及其所屬一級機關得鼓勵所屬參與，本院將提供參與人數與及格人數等資料供參。

正本：立法院秘書長、司法院秘書長、考試院秘書長、監察院秘書長、內政部、外交部、國防部、財政部、教育部、法務部、經濟部、交通部、勞動部、農業部、衛生福利部、環境部、文化部、數位發展部、國家發展委員會、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、大陸委員會、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、海洋委員會、僑務委員會、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、原住民族委員會、客家委員會、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、行政院主計總處、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、中央銀行、國立故宮博物院、中央選舉委員會、公平交易委員會、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、國家運輸安全調查委員會、核能安全委員會、臺北市府、新北市政府、桃園市政府、臺中市政府、臺南市政府、高雄市政府、新竹縣政府、苗栗縣政府、南投縣政府、彰化縣政府、雲林縣政府、嘉義縣政府、屏東縣政府、宜蘭縣政府、花蓮縣政府、臺東縣政府、澎湖縣政府、金門縣政府、連江縣政府、基隆市政府、新竹市政府、嘉義市政府

副本： 